

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

苏工信软件〔2021〕416号

关于组织参加2021年全国工业APP 和信息消费大赛的通知

各设区市工信局，昆山市、泰兴市、沭阳县工信局：

为加快工业APP和信息消费生态培育，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工业、消费领域的创新能力，由工信部主办的2021年全国工业APP和信息消费大赛已正式启动（通知见附件1）。为做好我省参赛组织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广泛宣传发动。请各地区广泛宣传，发动从事工业APP和信息消费产品、服务研发的企事业单位和开发者群体报名参赛。大赛报名方式：于2021年9月20日前通过大赛网站（www.cndids.com）注册报名、填写报名表（官网下载）、提交参赛项目有关材料。

2. 推荐参赛项目。对于希望由我厅向大赛组委会推荐的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优秀参赛项目，请各地区通知有关参赛单位填写《2021 年全国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大赛参赛项目推荐表》(附件 2)，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前报送我厅。

请各设区市汇总本地区参赛单位信息，优选优秀参赛项目并填写推荐表（推荐理由不得空缺），盖章后报送我厅，推荐表电子版一并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经由我厅推荐的参赛项目，仍须按时完成在线报名和材料提交。未经我厅推荐的参赛项目，仍可通过在线报名方式参赛。

联系人：软件处（工业 APP） 王天然，陈昆

电话：025-69652939

信息化发展处（信息消费类） 漆岗平

电话：025-69652761

邮 箱：864150971@qq.com

附件：1.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举办 2021 年全国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大赛的通知

2. 2021 年全国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大赛推荐表

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1 年 8 月 26 日

江苏省工信厅办公室

2021 年 8 月 26 日印发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工信厅信发函〔2021〕155号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举办 2021 年 全国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大赛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：

为加快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生态培育，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工业、消费领域的创新能力，工业和信息化部、湖南省人民政府决定共同主办全国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大赛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名称

2021 年全国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大赛 (National Industrial Internet APP and Information Consumption Race)

二、组织单位

(一) 主办单位：工业和信息化部、湖南省人民政府。

(二) 承办单位：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、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株洲市人民政府。

三、组织结构

(一) 大赛组委会：负责大赛组织实施，由主办单位和承办

单位相关负责同志组成。

(二) 大赛秘书处：负责统筹推进大赛各项执行工作，设在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，承担赛事组织协调、宣传推广和技术保障等工作。

(三) 专家评审委员会：负责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，由科研院所、投融资机构、行业机构相关专家组成。

四、赛事规则

(一) 参赛对象

大赛面向全国从事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产品、服务研发的企事业单位和开发者群体。

(二) 赛项设置

大赛设六个赛项，同一参赛单位可申报不同赛项，每个赛项限报一个参赛项目。

赛项一：工业 APP 新意赛

聚焦工业各领域企业在重点项目推进、重大工程实施中面临的实际问题，征集题材新颖、行业属性突出、创新性强的工业 APP 解决方案。

赛项二：工业 APP 数字制造与管理专项赛

聚焦工业制造关键环节，征集能够推动“数字化制造、数字化管理”且安全可靠性强、支撑价值高、适用范围广的工业 APP 解决方案。

赛项三：工业 APP 数字节能与环保专项赛

聚焦工业能耗分析与节能环保，征集能够推动工业设计、生产、应用及项目管理、运维等过程节能减排的工业 APP 解决方案。

赛项四：信息消费技术创新

聚焦信息消费领域的技术创新（包括但不限于 5G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虚拟现实、超高清、区块链等前沿技术方向），征集技术先进、创新突破的信息消费解决方案。

赛项五：信息消费产品创新

聚焦信息消费产品创新，征集能够融合线上线下应用场景，满足消费者高品质、个性化需求，有效提升消费体验的信息消费解决方案。

赛项六：信息消费应用创新

聚焦智能生活、数字内容、行业服务等信息消费领域应用模式创新，征集能够形成新业态、新模式的信息消费解决方案。

（三）参赛要求

1. 参赛对象为企事业单位或开发者团队（含个人，不作赛队人数要求）；
2. 参赛报名须保证所提供的企业及个人信息真实、准确、有效；
3. 参赛项目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产业政策，不得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、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等问题；
4. 参赛项目的创意、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参赛团队所有；

5. 参赛项目提交材料应可用于公开评审、对外展示、宣传使用。

（四）赛程安排

赛程由报名及方案提交、初赛评审、决赛评审三个阶段构成。各赛项具体进度将在大赛网站（www.cndids.com）公布。

（五）报名方式

1. 参赛对象于 2021 年 9 月 20 日前通过大赛网站注册报名、填写报名表（官网下载）、提交参赛项目有关材料；

2. 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可组织推荐优秀参赛项目（填写附件），于 9 月 20 日前报送大赛组委会。

（六）评分规则

大赛评审委员会将根据参赛项目的技术水平、应用效果、推广价值等方面组织初赛、决赛评审，确定获胜项目。

五、奖项及激励

（一）大赛奖项

大赛分别评选出工业 APP 优秀解决方案奖（新意赛）、工业 APP 数字制造与管理专项成果转化奖、工业 APP 数字节能环保专项成果转化奖、信息消费技术创新奖、信息消费产品创新奖、信息消费应用创新奖。

（二）获胜项目激励。

大赛承办方提供的奖金；推荐入选工业 APP 优秀解决方案、新型信息消费示范项目；优先入选大赛《全国工业 APP 优秀项

目集》《全国信息消费优秀项目集》；优先对接市场资源、传播资源。具体激励措施将在大赛网站公布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(一) 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积极鼓励本地区骨干企业、高校、科研机构参与大赛。

(二) 各有关单位要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参加大赛相关活动，具体事宜请与大赛组委会联系。

(三) 大赛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。参赛者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(四) 大赛组委会联系方式

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：

宋 波 010—88559665

朱可心 010—88559655/13910175485

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：

李红亮 0731—88955538

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技术发展司：

李 琰 010—68208246

附件：2021年全国工业APP和信息消费大赛推荐表

(此页无正文)



附件

2021年全国工业APP和信息消费大赛推荐表

推荐单位:

序号	参赛单位	项目名称	参赛赛项	参赛单位联系人	电话	推荐理由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
联系人:

电话: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。



附件 2

2021年全国工业APP和信息消费大赛推荐表

推荐单位:

序号	参赛单位	项目名称	参赛项目	参赛类别 (工业APP类/信息消费类)	参赛单位联系人	电话	推荐理由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
联系人:

电话: